



给少男少女



女か男か

李 霁 野



重 庆 出 版 社

一九八三年·重庆

封面设计：王仲莉

给少男少女

李霁野 著

重庆出版社出版（重庆李子坝正街102号）
四川省新华书店重庆发行所发行
重庆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960 1/32 印张3.375 插页2 字数47千
1983年4月新一版 1983年4月第一次印刷
印数：1—104,900

书号：10114·43

定价：0.33元

再 版 序

抗日战争爆发时，我适逢在天津，因为已经开始翻译《战争与和平》，便决定暂时不走，继续译书。我想，这部书写的是拿破仑进攻俄国，遭到坚决抵抗，终于失败溃退的事，对于我国抗战还有点鼓舞作用，作品又很有艺术价值，放弃了不免可惜。

一九三八年秋，美德天主教会在北平合办的辅仁大学增设女生部，还未受日本帝国主义干扰，我便应约去教书，同时还可以译书。一九四二年十二月，辅仁大学有几个教授被捕，除夕我的一位朋友也失踪了，我自己又受过几次警告，便于一月五日出走，第二天便逃出了敌占区。在安徽界首镇听说故乡再度沦陷，便经洛阳到重庆。我当时写了一首绝句，可以作这一段时间生活的概括：

既伤国破群奸误，

复叹家亡音信无。
入蜀道难惊绝谿，
妖氛窒息放狂呼。

一九四四年三月，我到了四川白沙女子师范学院任教。这个地方风景很好，十分幽静，在战争的年月，可以算是一个“世外桃源”了。旧友新交，相处得也极为融洽，友谊给我很大的安慰，生活是愉快的。遗憾的是妻稚远离，深以为苦。但在几个月的变乱之后，我恢复了以前那样的教书兼译作的生活。

师友间的关系很亲切，谈话无什么拘束，什么问题都随便谈，只是避免时局和政治。在到女师院教课之前，我为看朋友到白沙，作过一次讲演。来教课后，人熟些了，那时毫无文娱或学术活动，学生们就偶然找我去为她们作一次讲演。我只略想一想，草草写个大纲，像平时同她们谈话一样随便讲个一点来钟。

那时候当然是个大动荡的时代，同日本战争关系到民族存亡，在国共统一抗战的大同中，我们知道其间不仅有小异，还有激烈的对抗和斗争。对于这些大问题，我们绝不是漠不关心，但总保持沉默，只在极相熟的朋友中，偶然发些

无用的牢骚罢了。所以这六篇讲演，除了措词有意含糊糊的最后一篇外，似乎都很脱离现实。

但是我相信，当时绝大多数青年都很关心祖国前途，热爱祖国，并对于祖国的将来充满信心的，人生有什么意义与价值，也是绝大多数人所认真思考的问题。为什么读书和怎样读书，上师范学院的人应该有所认识。恋爱问题有切身关系，随之而来的有子女的教育问题。学校附近发生的一件悲剧和学校里的有些现象，使我想到就这方面谈一谈。这些都是些常识而已，我想谈谈也就罢了。不料如我在旧序中所说，不少同学希望我把讲稿写出来，并有同学为我用蝇头小楷抄写，我对她们十分感谢。

承亡友章靳以关心，把六篇讲演集为一个小册子，于解放前夕由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印行，大概只印了千多册，看的人或者更要少些。解放初期，我在天津初次见到李健吾同志，他说看过这个小册子，并推荐给他的成年女儿阅读，我感到很大的欣慰。

一九八〇年起，我想用还可以工作的几年时间，修改过去的译著，将少数几本书重印一下，奉献给新的读者。于是，我将《给少男少女》重新阅读一回，记起前面提到的这两个朋友，并

引起白沙一段生活的愉快回忆，我想作为一个小小纪念，这本小书也似可重印。我征求妻的意见，她又细心看了一次，同意我的想法，并认为还有更大一点的意义。

我们觉得，十年动乱对于青年一代造成的损害实在可悲。许多人的精神状态，既不像五四时代，也不像抗日战争时期。那时候他们有悲观而无颓废，悲观可以成为推动人前进的力。那时候，他们对于祖国的前途是关心的，总想法对此有所贡献，为此作出任何牺牲均所不惜。那时候，他们对于人生的意义与价值，是努力探求，并力求达到最高的境界。这两个时期的青年都在祖国的历史上留下了辉煌的业绩。动乱后的青年中有相当一部分人，对于祖国的前途悲观失望，对于党和社会主义制度失去信心，既无崇高的人生理想，也没有纯洁高尚的情操。当然优秀的青年，奋发的青年还是很多的，他们使我们满怀希望和信心。我们认为那些迷失方向的青年也不是不可救药，其中绝大多数若是得到正确引导和教育，是完全可以转变、进步、有为的。这使我不能不想到自己的义务和责任。我想自己在哪些方面尽一点微力才好。妻已经因病老退休了，但除了照顾孙儿女外，还

可以帮助我做点工作，例如看看这本小书，提出修改意见。修改不多，我只删去一二小段，因为那些意见可能引起无益的争议。增加了两首诗，可以将意思说得更充分一些。在当时的情况下，马列主义不便明谈，但我在讲演中一再提到的新思想，实际指的就是马列主义，这是从全文容易看出的。针对国民党的暴政，限于形势和自己的水平，我也只能谈谈泛泛的民主自由而已。这些都是很不足的地方，我想是会得到读者谅解的。

有些问题虽然只是常识，我谈得也很浅薄，比如读书及其与人生的关系，人生的意义与价值，恋爱与子女的教育等等，尽管如此，我想对于当代青年也还有点参考价值。因此，我愿意将这本小书重新印行，奉献给祖国的希望——新时期的少男少女。愿在你们的心中永远闪耀着诗人雪莱诗句的光辉：

*"If Winter comes, can Spring be
far behind?"*

(假如冬天来了，春天还会远吗?)

作者一九八二年七月二十七日

写于太原迎泽宾馆

序

这本小书里所收的几篇讲演，是两年来在四川白沙国立女子师范学院讲的。我讲前只将要讲的意思写个很简单的纲目，讲过原想随风消失，并不想将讲稿写出来。近来很有几位同学催促我将讲过的话写一回，我自己颇有点踌躇，因为我觉得这一点平平常常的话，似乎不必再费笔墨。不过，有一点值得纪念的，就是在平时，往往因为随便谈天，谈到了什么问题，我丝毫不拘束的发表我的意见，毫没有什么忌讳的地方，讲演时虽然稍有条理，意见和态度还是一样的，因为我相信，没有坦白亲切的空气，教育最好收起来不办。我不自信意见一定对，也不愿她们盲目的相信，我只就几个重要问题说说自己的意思，供她们思索。所以这些讲演，只是从零星的随意谈话集拢来的，没有什么保存的价值；我所愿意保存的，是那种坦然畅谈

的精神。

这凡篇统是最近写起来的，最早的一篇已经隔了二年，又没有一个字的大纲，和当时所说的话难免有出入；但意思是仍旧的。其余几篇和实际讲的差不多。这样随便谈谈的讲演，举例多凭记忆，往往又无书可以查考，难免有错误，我自己就在写时改正了一个。受了别人意见影响的地方很多，我也无法一一指出，有些地方我甚至不过转述别人的见解，但我往往也记不清来源了。我只能说，我自己费过一番思索，并不是光偷贩别人的意思就是。

我是很不善说话的，思想也贫枯，一讲再讲，讲了再写，实在是徒增惭愧。不过听讲的同学很热心，认真，不仅不苛责我言之无物，却还督促我写下讲稿，所以我也就不怕显露自己的穷酸相了。读者若不太见笑我们的贫乏，我们就是很感谢的了。

一九四六年一月五日之夜，白沙。

目 录

再版序	1
序	6
读书与生活	1
桃花源与牛角湾	10
至上的艺术——爱	26
试谈人生	45
“严父慈母”的新估价	68
漫谈食睡哲学，希腊悲剧， 包公案，性别及其他	83



读 书 与 生 活

到白沙来，原是应了朋友的约，来看看梅花的，听说有三百棵，很羡慕诸位的幸福。不料却有同学来找我演讲，我不免叹一口气，心想说书的命，到甚么地方也逃不脱。不过我实在没有甚么可说，因为我只带来一个空空的脑袋，预备装满了好风景、好印象回去，却原来也要付代价。这年头，穷日子真难过。幸而听几位先生说，诸位很爱读书，我因此想到现在要讲的题目。诸位也许笑我，“三句话不离本行，”我想这样笑我是不应该的，因为读书也罢，生活也罢，我都外行得很。现在纠缠到一块来

说，恐怕更说不好了。

听一般人的说话，读书仿佛是怪令人头痛的事情。不是“一部念四史无从读起，”分量太多，就是天气不好，“春天不是读书天，夏日炎炎正好眠，秋又凉来冬又冷，收拾书包好过年”——这首好诗，别处的学生听说都是很心会的。说是进学堂读书来的，为甚么这样为难呢？我想，现在的教育制度要负一部份责任：拿死的知识填塞了之后，再拿考试来测量结果，不要几年，学生就变为完全被动的了，读书的兴趣也被消灭。我记得自己在学校读英文时，先生曾经用过几种英国文学名著作教本，结果我往往想到这些书的颜色和样式便觉得厌恶。我这样怀着偏见来厌恶的，有那位“写起文章来像天使”的高斯密斯 (Oliver Goldsmith)。以后我每看他的文章，特别看看他那聪明的高额头，便觉得怪对他不住。连对莎士比亚 (William Shakespeare) 我都表示过不敬，诸位就想一想这些教育家的本事！幸而我自己碰到一本“天方夜谈”，使我对外国文的兴趣，没有完全被闷死。从此我发现了一个新天地，在课堂上虽然不免常打盹，课外却往往懒得睡觉。我用不着再听先生三番五次的说，“书中自有黄金

屋”，或“书中自有颜如玉”。我知道他们只使我见到“颜如铁”，我倒不如闭眼念几声佛。我不知道别人的经验怎样，不过我相信在塞与考两重夹板中间，总压不出很好的结果。

所以我觉得，要想培养读书的兴趣，非将态度根本改变了不可。读书不是要应付考试，不是要敷衍外来的要求，却是要满足内心的需要，充实自己的生活。换了话说，读书必须是自己有机的一部份，必须和自己的生活经验熔为一炉。若是书和生活经验发生了亲切的关系，书便有了味道，变为知己的朋友一样了。若是生活经验从读书扩大推广，充实的机会就无限的增多了。书将人的生活方式和态度根本改变，是常有的例子。反之，实际生活的经验越丰富，读书的欣赏和理解力也就越深广，也就越能领略书中的真味。所以读书与生活是相辅相成的，必须两者并进，才可以达到佳境。光读书而无生活，只尝得到间接的经验，和吃嚼过的饭差不多；光生活而不读书，却势必空虚、狭小。

我现在来举几个小小的例子，说明我这一点点的意思。我说读书可以增广加深生活的经验，因为名著是最好的感情和思想的结晶，我

们可以从其中吸收无穷的精神养料。很平常的事情，很平常的东西，经过名著的作者，特别是诗人描写之后，便有了意味，在读者的心中形成了联想。这样的诗句便成了“Open, sesame!”(《阿利巴巴与四十大盗》中开门的咒语)一样的咒语，可以替读者打开珍贵的宝库。诸位知道，罗马有一位大诗人维吉尔(Vergil)，他在中世纪被人认为魔术师，因为他的半行一行的诗，往往可以在读者心里唤起无穷的联想，仿佛是咒语一样。

最近翻译吉辛(George Gissing)的《四季随笔》(The Private Papers of Henry Ryecroft)，其中有一段将这个意思讲得最好。他引约翰生(Samuel Johnson)的话：在读过书和没有读过书的人之间，同死人与活人之间，有同样大的差别。接着他说蝙蝠和枭鸟，若不是因为入了诗人的世界，他也许看到它们，听到它们，只怀着厌恶或迷信。可是，

“Then nightly sings the staring
owl,

To-whit!

To-who!——a merry note.”

(凝目的泉鸟夜夜歌唱着，

To-whit,

To-who——欢快的歌调。)

“On the bat's back I do fly

After summer merrily”

(我在蝙蝠的背上飞来飞去，

快快乐乐的追随夏季。)

这两种鸟便入了超凡的境界，变为富于诗的联想的了。可是对于不读诗的人，它们和麻雀有甚么不同呢？夜莺、云雀、布谷，也因为诗的联想，更被人珍视。这种微妙的经验，不读诗的人却无福领略。我因为韩愈的诗句——

“黄昏到寺蝙蝠飞，”

对于蝙蝠也颇怀好感，而且每见到它，往往想起

“绕床饥鼠，蝙蝠翻灯舞，”

仿佛见到了诗人辛弃疾独宿的凄凉情况。读过一点诗词的人，黄鹂、燕、鸠、杜鹃等鸟所引起

的情绪，也自然和未曾读过诗的人完全不一样。我们经过诗人的眼睛来看万象，经过诗人的耳朵来听万籁，仿佛是增加了一种感官；而不曾读过诗的人，却仿佛是瞎了眼睛，聋了耳朵，他们的生活经验自然也就贫乏得多了。其他如树木花草，本身固然是美的，也因为诗的联想而更美。梅呀、柳呀、梧桐呀、芭蕉呀，在不读书的人的心目中，假如引起甚么情绪的话，也完全是另外一回事。所以读书使我们的生活丰富。

吉辛又说到中夜的钟声使他惊醒，若不是为了莎士比亚的联想，他也许会诅咒它扰乱睡眠呢。读过张继的

“夜半钟声到客船，”

假如诸位中有人中夜被钟声惊醒，不会因此感到喜悦吗？

生活的方式和态度被读书所改变，是所以还要办教育的基本理由，恐怕诸位从教育家听的已多，见的已多，我用不着多说了。我只说一件小事。多年前我读到一篇论散步的文章，作者特莱夫严(G. M. Trevelyan)说他有两位大夫，一位是他的左腿，一位是他的右腿，